附件2

**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(2024)**

**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方案**

**一、参赛项目要求**

（一）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，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、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、实效性和可持续性。

（二）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。允许跨校组建团队，每个 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，不多于15人(含团队负责 人),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。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 目，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。

（三）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 日制在校生(包括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教育),或 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(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，不含在职教育);国家开放大学学生(仅限学历教育)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

**二、参赛组别和对象**

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，须为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的项目。否则一经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。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，分为公益组、创意组、创业组。

**（一）公益组**

1.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，积极弘扬公益精神，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、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。

2.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，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(或社会组织)的项目均可参赛。

**（二）创意组**

1.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，解决 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，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。

2.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。

**（三）创业组**

1.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 展面临的主要问题、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，推动共同富裕。

2.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 类登记注册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。项目的股权结 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%,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/3。

**三、奖项设置**

（一）本赛道设置金奖70个、银奖140个、铜奖440个。

（二）获得金奖项目的指导教师为“优秀创新创业导师”。